

证券代码：001319

证券简称：铭科精技

公告编号：2023-036

铭科精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铭科精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于2023年8月7日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进行第二届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和表决，一致同意选举邹健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邹健先生将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其他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铭科精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24日

附件：

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邹健先生，198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12月至2013年4月就职于万金机械配件（东莞）有限公司，担任行政部主任；2013年7月加入公司，先后担任东莞竹盛精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管理课课长、公司集团人力资源中心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邹健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盛荣（东莞）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总股本的0.02%，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